

“小偷小摸”怎么防？

警方提醒你注意了

家里遭了贼，报案价值太小，不报案心里窝火……近年来，我国社会治安总体平稳，但“小偷小摸”问题仍让一些群众感到防不胜防。

湖北公安机关近日披露，2024年以来，全省共抓获160名惯偷及职业盗窃团伙成员，并介绍了部分案情。盗窃犯罪为何“屡打不尽”？普通人应怎样防范？记者带你了解。

流窜砸车盗窃，无人昏暗路段作案

作案时蒙面戴手套，离场时伪装脚印，骑着偷来的无牌摩托车……日前，惯偷欧某某被湖北省松滋市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。从2022年到今年4月落网，他在全中国犯下10余起砸车盗窃案，总案值达10余万元。

2024年3月5日，有松滋市民报警称，自己的两辆汽车车窗被砸，车内大额现金及财物被盗。民警在现场提取到嫌疑人的DNA生物检材，通过视频追踪和DNA比对，最终确定嫌疑人为欧某某，并关联出周边县市多起砸车盗窃案。

民警介绍，欧某某是前科人员，曾两次入狱服刑。他盗窃的财物类型不固定，主要是现金、烟酒、手机等可“变现”物品。为逃避警方的监控打击，每次作案后，他都会迅速流窜到其他县市销赃，“待在一个地方不会超过3天”。

欧某某交代，他倾向于在四周无人且灯光昏暗的路段作案，提前找好逃跑路线，尽量避开有摄像头的高速路和城市道路。“下手前，我先用手电筒对着车玻璃照一下，确定财物位置后，就撬开或砸开车窗拿走东西，整个过程不超过1分钟。”

湖北省公安厅数据显示，近年来，砸车撬锁类（含盗窃车内财物和入室盗窃）案件在全部盗窃案件中占比约六成。

“许多惯偷每次作案涉案金额都不大，依法只能行政拘留几天，出去后不少人又再次作案。”松滋市公安局刑侦大队三中队中队长薛冯坦说，一些惯偷流窜作案、反复作案，严重影响社会治安。

对此，湖北公安机关把累案关联串并、将“小账”汇总成“大账”，依法严惩盗窃犯罪。2024年以来，有160名惯偷和职业盗窃团伙成员被湖北警方抓获，最终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五年以上有期徒刑的重刑。

乡村“豪宅”、门锁简单的房屋易被盯上

职业盗窃团伙是怎么“运作”的？湖北仙桃的一起案件较有代表性。

2023年5月3日凌晨，仙桃市一村庄居民别先生发现，自己放在



图为松滋市公安局刑侦大队民警在现场开展勘察。



这是犯罪嫌疑人实施入室盗窃监控图。

（受访者供图）

床边的手机和卧室内的两个背包消失，被盗财物价值约2000元。同日，同村居民小陈也发现家中失窃，监控显示，当日凌晨4时许有人入室盗窃。接连发生两起案件，村里一时间人心惶惶。

民警通过视频侦查和大数据分析，很快锁定了嫌疑人。当年6月18日，民警集中收网，抓捕了黄某祥等盗窃团伙嫌疑人10名。

经查，该团伙的黄某祥、谭某军、龚某飞是盗窃前科人员，也是团伙中的“技术骨干”。以这三人为中心，团伙吸纳了负责销赃和驾车的其他成员，形成组织结构相对稳定的盗窃团伙。

从2023年1月至2023年6月，该团伙在湖北仙桃、天门、潜江等地流窜，撬锁进入居民家中实施盗窃30余起。所盗物品包括金银首饰、手机现金等，价值总计30余万元。

仙桃市毛嘴派出所副所长王维介绍，该团伙作案地点一般选择在靠近主干道的乡村，以便事后驾车逃离并转移赃物。“装潢良好意味着经济条件好，乡村‘豪宅’是他们的重点目标。此外，同等条件下，嫌疑人会选择结构相对简单的门锁下手，开锁成功率更高。”

最终，10名团伙成员均被判刑。其中，主犯黄某祥、谭某军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5年9个月和5年。

提升防盗意识、掌握防盗知识

“小偷小摸”案值虽小，却与群众安全感息息相关。今年以来，多地公安机关集中打击盗窃犯罪，对不法分子形成明显震慑。以湖北

为例，相关犯罪发案率下降了54.42%。

“盗窃往往与低收入、生活不稳定等社会问题相伴相生，从根本上解决这个问题不能只靠高压严打，还需多管齐下、综合治理。”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院教师郭航说。

作为普通人，我们如何在日常生活中防范小偷？

据一位盗窃团伙成员交代，一次在实施盗窃时，他们先是轻松打开了铁质门锁，却发现门锁上方还加装了插销锁，强行撬开会发出很大声响。一番权衡后，他们只好作罢。

“防盗意识强一些，盗窃犯罪就少一些。”毛嘴派出所所长周涛表示，专业防盗门和智能门锁被撬开的难度相对较大，会令许多不法分子“打退堂鼓”。若没有条件换锁，也可以选择加装插销锁，防盗效果也不错。

松滋市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民警姜俊锋建议，夜间停车时，尽量选择光线明亮、人流量较大的地方，避免将车停在偏僻角落、绿化带深处、监控盲区或光线昏暗的路边，这些都是盗窃犯最常下手的作案地点。此外，不要把钱包、电子产品等物品放在车内显眼处，以免被不法分子盯上。“后备箱也不是保险箱，下车时最好将贵重物品随身带走。”

小案牵动大民生。破解盗窃犯罪“抓了又犯、犯了再抓”的顽疾，是司法为民的重要体现。对于普通人而言，要提升防护意识、掌握防盗常识，如不幸遭遇盗窃，要及时寻求警方帮助，最大限度减少财产损失。

来源：新华社

北京警方曝光“售后补偿”最新诈骗引流手段

诈骗分子通过开设网店故意发错货或寄送劣质商品，再以“售后补偿”为诱饵引流，诱导消费者脱离官方平台私下交易，最终实施诈骗……7月13日，北京市公安局曝光一类新型网购诈骗引流手段。据悉，此类骗局已在多个社交平台出现，数量呈快速增长趋势。

记者了解到，近期，多名消费者遭遇“货不对版”后陷入诈骗陷阱。事主李先生在某平台购买积木玩具，收到的却是一包小苏打。联系店铺客服后，对方让其扫描快递盒内的售后二维码，脱离平台进入私下聊天界面。客服以“看短剧做任务可补发货物并赚钱”为由，引诱李先生进群参与。初期小额充值均能领到佣金，随着投入加大，客服又以“操作失误”“账号冻结”等借口要求转账解冻，李先生最终被骗数万元。

无独有偶，王女士在直播间花20余元购买洗衣液，收到的却是杂牌小包装产品。客服先是卑微恳求不要投诉，引导其添加微信后全额退款，还以“好评返利”给予价款一倍的补偿，逐步获取信任。随后客服推荐“投资黄金任务”，宣称“投500返600，多投多返”，王女士基于前期信任投入5万元，最终血本无归。

除利益诱惑外，诈骗分子还会使用威胁恐吓手段。张女士网购近一米高的电扇，收到的却是手持小风扇。客服提出“退款+额外赔偿”，要求其下载软件刷单。过程中，客服以“操作失误致店铺账号冻结”为由，要求转账8.6万元解冻，否则“起诉追责”“影响家人征信”。因警方及时拦截未造成重大损失。

北京市反诈中心分析，此类骗局具有明确套路：诈骗分子先在抖音、快手、淘宝等平台开设网店，售卖U盘、小风扇、大米等日常商品，随后故意发错货或寄劣质品，等待消费者投诉，接着以“售后理赔”为由，引导消费者扫描私人二维码、添加微信，脱离平台监管，最后通过“刷单返利”“投资盈利”等利诱手段，或“账号冻结”“法律追责”等恐吓方式诱骗转账。

北京警方提示，消费者购物维权需坚守“四不”原则：不脱离官方平台私下沟通，拒绝添加私人微信或扫描不明二维码；不轻易相信高额赔偿承诺，警惕“好评返利”“投资高返”等诱惑；不随意下载非官方软件，避免个人信息泄露和财产风险；不向陌生账户转账汇款，遇“账号冻结”“法律追责”等说辞立即报警。

来源：新华社